

TING ZHENG YU MIN

中国首次铁路票价听证会聚焦

国家计委价格司 编

听证 于民

中国物价出版社

听 证 于 民

——中国首次铁路票价听证会聚焦

国家计委价格司 编

中国物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听证于民：中国首次铁路票价听证会聚焦 / 国家计委
价格司编. —北京：中国物价出版社，2002.7

ISBN 7 - 80155 - 409 - 4

I. 听… II. 国… III. 铁路运输：旅客运输 - 运价 - 研
究 - 中国 IV. F53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37166 号

出版发行/中国物价出版社〔电话：68012468（编辑部）68033577（发行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2号院3号楼 邮编：100837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高碑店市鑫昊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850×1168 毫米 大32开 印张/14.375 字数/345千字

版本/2002年7月第1版 印次/2002年7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7 - 80155 - 409 - 4/F·297

定价/36.00元

序

序

江泽

价格听证制度虽然在国外已经比较普及，但在我国仍然是一个新生事物。从宪法的角度看，听证制度是保障公民知情权的一种基本制度。现代行政制度要求，政府作为社会和公共事务的管理者，做出影响公众利益的行政决定前，有义务告之并广泛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提高决策的透明度。听证制度的核心体现了公权力对私权力的制约。

党的十四大明确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江泽民同志在庆祝建党 80 周年大会的重要讲话中，强调要“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依法行政、政务公开、民主决策是法治国家市场经济体制对政府行使社会和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基本要求。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框架基本确立，已经成为世贸组织

正式成员的今天，实施价格听证制度，在政府价格决策过程中建立消费者、经营者和其他利益相关人共同参与、相互制约的新型价格决策机制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西方国家自上个世纪30年代罗斯福新政以来，凯恩斯主义大行其道，政府的职能几乎渗透、覆盖了经济运行的各个领域。随着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资本、技术、人才的流动加速，经济全球化时代的到来，各国政府干预经济、调控市场的方式也正经历着深刻的转变。当前，世界各国针对政府权力的不当使用，呼吁建立“透明政府”，开展“阳光行政”。通过完善立法、改变制度安排来防范政府权力的滥用。我党的根本宗旨和社会主义国家民主政治体制要求，我们的政府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政府，国家机关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必须受到人民的监督。正基于此，《价格法》明确的价格听证制度，就是以法律的形式来保证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的定调价权受人民群众监督的生动体现。实践证明，政府行政决策的过程能够公开、透明，注意吸收社会公众的参与，社会的认同度和支持率就高，实施成本也会相应降低。价格听证制度是政府依法行政、政务公开，逐步实现国家事务民主决策的一种有益尝试。

垄断行业因其经济、技术优势，形成与社会公众、政府管制部门之间严重的信息不对称。如何有效监管垄断行业，如何科学、公正地确定其商品或服务的价格，

是世界各国政府面临的普遍难题。自上个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各级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对此进行了广泛的实践与探索。实施价格听证制度是政府监管垄断行业价格的有效措施之一。引入听证制度以前，垄断行业商品或服务价格的确定，一般是通过经营者与政府“一对一”谈判来解决。因为双方信息不对称，所以政府在决定价格时就很难真正做到公平、合理，一些西方经济学家甚至提出“管制者被俘”理论。听证制度区别于传统政府定价程序之处在于，将垄断行业由过去面对政府改为首先面对消费者、利益相关人和全社会的公众。就政府价格管理部门而言，价格听证制度使收集群众意见有了一个程序化、法制化的渠道，保障了人民群众最大限度地直接参与政府事务的决策过程，真正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力。对垄断经营者来说，建立了一种公开的，直接与消费者、利益相关人沟通的途径，减少了制定营销策略时的盲目性和主观性。实施价格听证制度，更有利于政府综合平衡各方面的利益关系，纠正因信息不对称造成的资源低效配置，充分发挥价格杠杆对市场供需的调节作用，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从这个意义上讲，实施价格决策听证制度是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实践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载体和切入点。

“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听证会，是国家计委《政府价格决策听证暂行办法》颁布实施以

来，严格按程序首次公开举行的听证会。社会各界和新闻媒体，包括境外部分新闻媒体均给予了肯定的评价。但由于缺乏实践经验，社会公众、新闻媒体对听证会组织、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也给予了足够的关注。这些都是我们总结经验，不断完善、规范价格听证制度的宝贵财富。我委价格司为指导地方各级价格主管部门认真履行价格听证程序，同时也为我们今后组织、实施价格听证会积累经验，将这次铁路客运价格听证会有关的文件集结成册，供大家参考，实在是一件好事。

谨此为序。

2002年5月

目 录

一、价格听证会有关工作文件

国家计委副主任汪洋在价格听证会 新闻发布会上的讲话·····	(3)
国家计委副主任汪洋在价格听证会 新闻发布会上答记者问·····	(6)
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的 听证申请·····	(14)
国家计委关于召开铁路部分旅客列车政府 指导价方案听证会的公告·····	(16)
铁路客运价格听证会组织实施方案·····	(17)
价格听证会委托函·····	(24)
关于请推荐铁路部分旅客列车实行政府指导价 方案听证会代表的函·····	(25)
关于请推荐铁路部分旅客列车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听证会 消费者代表的函·····	(26)
关于请推荐铁路部分旅客列车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听证会 经营者代表的函·····	(29)
关于请协助做好铁路部分旅客列车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听 证会旁听代表征集选取工作的函·····	(30)

听证于民

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听证会

代表聘请书	(31)
价格听证会程序	(33)
价格听证会代表名单	(34)
对《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的 初审意见	(36)
铁道部提请听证的“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 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及说明材料所涉及的 会计资料评审报告摘要及说明	(38)
国家计委副主任汪洋在铁路价格听证会 预备会上的讲话	(42)
铁道部副部长刘志军在听证会预备会上的 讲话	(48)
预备会上代表对听证会方案的质疑与解释	(50)
申请人代表在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 方案听证会上的发言	(65)
听证会代表发言记录	(75)
申请人最后陈述	(138)
会议小结	(142)
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听证会 会议纪要	(144)
国家计委关于公布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 政府指导价执行方案的公告	(147)

二、铁道部申请材料

关于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

方案的报告	(153)
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方案及说明	(164)
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的依据和理由	(178)
国家铁路的旅客票价和客运价格改革	(188)
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的财务分析	(195)
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	
对运输市场影响分析	(204)
近年铁路客流情况分析	(216)
铁路建设与运输能力的有关情况	(257)
国家铁路运输企业经营状况	(264)
铁路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的保障措施	(274)

三、经验交流

发扬成绩 开拓创新

——国家计委副主任汪洋在部分省市价格听证工作经验 交流会上的讲话	(281)
关于价格听证工作经验总结的报告	
——国家计委价格司负责人李德昆在部分省市价格听证 工作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	(294)
广东省组织价格听证会的主要做法、体会和思考 广东省物价局	(309)
完善价格听证制度的探索及建议 上海市物价局	(321)

开展价格决策听证 促进价格决策民主化

——关于安徽省价格听证工作有关情况的汇报

- 安徽省物价局 (328)
- 湖南省开展价格听证工作情况汇报 湖南省物价局 (334)
- 完善价格听证制度 规范政府价格行为 山西省物价局 (343)
- 努力规范价格听证工作 不断提高价格决策水平
- 福建省物价局 (352)
- 价格听证——政务公开和依法治价的重要举措
- 四川省物价局 (361)
- 推行价格决策听证 创新价格管理制度
- 河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 (368)
- 完善落实价格听证制度 实现科学合理价格决策
- 深圳市价格听证制度的实践与体会
- 深圳市物价局 (377)

四、新闻媒体对价格听证会的反映

- 政府定价，还是人民定价？ (385)
- 老百姓关注的不仅是票价
- 专家认为，主持听证机关须保持中立 (388)
- 听证程序引出三大疑问
- 代表名单为何保密
- 调价方案能否公开
- 代表缘何提前产生 (390)
- 听证会美中不足 (393)
- 百姓担心：这次会不会走过场？ (395)
- 新华视点：听证于民的力量 (398)

目 录

因垄断要涨 因竞争而降

——铁路公路春运价格变化的背后…………… (405)

铁路春运调价三问…………… (407)

向经济民主迈出一大步

——铁道部价格听证会如期举行…………… (410)

火车票价听证，大家操心

——从政府定价到公开听证，百姓参与就是进步…… (412)

价格听证制度从容走来…………… (417)

听证会达到预期效果 中国听证制度迈出历史性一步…… (423)

五、与价格听证会有关的法律规章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429)

政府价格决策听证暂行办法…………… (439)

国家计委关于公布价格听证目录的通知…………… (445)

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试行）…………… (447)

一、价格听证会 有关工作文件

国家计委副主任汪洋在价格听证会 新闻发布会上的讲话

女士们、先生们：

大家好。下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将主持召开部分旅客列车票价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听证会。此次听证会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新闻媒体作了大量报道，各界也给予了有力的支持。在此，我代表国家计委向大家表示感谢。

1998年5月1日正式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要求“制定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公用事业价格、公益性服务价格、自然垄断经营的商品价格等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应当建立听证会制度，由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主持，征求消费者、经营者和有关方面的意见，论证其必要性、可行性”。《价格法》的这一规定开创了我国行政决策领域引入听证程序的先河，是我国政府价格决策民主化进程中的重要里程碑。

由于《价格法》对听证会制度的规定比较原则，实际运用中还需要一部具体的操作规程。因此，近两年来，国家计委通过反复征求和广泛听取各地价格主管部门、有关业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与建议，并与地方价格主管部门一起进行了召开价格听证会的实际探索，通过努力，制定了《政府价格决策听证暂行办法》，这个办法已于去年8月1日正式实施，10月份，国家计委又颁布了中央定价的听证目录。这就为在我国具体实施价格听证

制度提供了明确的法律依据和保证。

价格听证制度把政府行政决策必须征求群众意见的要求，从法律程序上固定下来，是具体实践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直接体现，是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参与社会经济事务管理，行使当家做主的权力的重要举措。实行价格听证制度，也是国家计委以及地方各级价格主管部门适应新时期价格管理工作的需要，是进一步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转变政府价格管理职能，引进民主议政机制，建立新型价格管理方式的一项重要探索；同时也是依法行政、依法治价的重要保障。

调整铁路部分客运票价的听证会，是《听证办法》颁布实施以来，国家计委主持召开的第一个听证会。由于铁路客运价格调整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让利益相关人参与价格决策，让价格决策接受全社会的监督，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价格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增强政府价格决策的民主化和规范化的实际行动。为组织好这次听证会，国家计委做了大量工作。但更值得肯定的是铁道部作为调整价格的申请人，做出了积极的努力。中国消费者协会以及中国价格协会也对这次听证会的工作给予了有力的支持，我在此也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现在，按照公开透明、广泛性和代表性原则选拔的 33 名听证代表，30 名旁听代表已经全部产生。按照听证办法的要求，听证材料也已全部送达听证代表手中。经过遴选具有合法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对申请调定价方案正在进行评审。各项听证准备工作都有条不紊地进行着，我们期望这次听证会能够在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取得成功。

但是必须看到的是，举办听证会在我国仍然是一个新生事物，它的最重要的价值，目前主要是体现在把群众或者说是利益相关人引入了政府的价格决策程序，让群众“知情参政”。但对

一、价格听证会有关工作文件

于如何创造条件，促进听证代表面对专业性非常强的听证内容，能够正确履行听证办法对代表的要求，对价格调整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做出准确的判断，提高“知情”的水平和“参政”的能力，我们认为无论是代表、申请人还是组织者，都还需要一个探索的过程。因此，尽管尽了最大的努力，但由于缺乏足够的经验，听证会仍然可能会有这样或那样的疏漏。我们衷心希望得到全社会的理解、关心和支持，帮助我们在勇于探索的实践中，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价格听证工作，共同推动政府行政决策的民主化和法制化进程。